

**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9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33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4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9月2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9月26日

2 日常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设为开放日（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申购、赎回与转换等基金交易业务），为投资者办理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午9:30-下午3:00。具体以销售网点的公告和安排为准。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业务发展需要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3.1.1 基金转换费用构成

基金转换费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以及相应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具体计算如下：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当转入基金的适用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的适用申购费率时，将收取申购费补差，当转入基金的适用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转出基金的适用申购费率时，不收取申购费补差。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sqhfund.com）查询。

3.1.2 转换份额计算公式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补差费用 = 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如计算所得补差费用小于 0，则补差费用为 0）

其中，

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 (1 +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若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 (1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若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净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 补差费用

净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 1：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 份转换为恒生前海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假设某投资者在某销售机构购买了 5 万份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至 T 日其持有期未满足一年但超过 30 天，现拟在 T 日全部转换为恒生前海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指数。

T 日，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的净值为 1.1000，赎回费率为 0.5%，适用申购费率为 1.5%；恒生前海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指数的净值为 1.2000，T 日该销售机构的适用申购费率为 1.2%。则计算如下：

转出金额 = 50,000 × 1.1000 = 55,000 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55,000 × 0.5% = 275 元

转入金额 = 55,000 - 275 = 54,725 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 = 54,725 / (1 + 1.2%) × 1.2% = 648.91 元

转出基金申购费 = 54,725 / (1 + 1.5%) × 1.5% = 808.74 元

补差费用 = 648.91 - 808.74 = -159.83 元（补差费用小于 0，不收取补差费）

净转入金额 = 54,725 - 0 = 54,725 元

净转入份额 = 54,725 / 1.2000 = 45,604.17 份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

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对于基金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该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该次分红权益。

(2) 可转换的基金

本公司开通了本基金与旗下恒生前海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702）之间的转换业务。后续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请参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3) 转换限额

本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 10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如投资者在单个销售网点持有单只基金的份额不足招募说明书所示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

(4) 交易确认

转入的基金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

4 基金销售机构

4.1 场外销售机构

4.1.1 直销机构

本公司位于深圳的直销中心。

4.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各销售机构办理日常转换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上述代销机构如有变更，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本公司相关公告。

4.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转换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20-6608 进行咨询；也可至本公司网站

www.hsqhfund.com 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